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A股股票于2023年5月15日、5月16日和5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工业集团”）及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船舶集团”）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A股股票于2023年5月15日、5月16日和5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近

期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经向控股股东中船工业集团及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集团函证确认，到目前为止，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经自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间接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公司 A 股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5 月 16 日和 5 月 1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以上述指定网站和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

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7日